南京公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 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公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4月19日(星期三)以电子 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会 议资料。2023年4月26日(星期三),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通讯 方式召开, 会议应到董事8名, 实到董事8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 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经与会董事充分审议,本次会议 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 8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详见同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之《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南京公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